

诸暨市教育体育局

诸暨市教育体育局 2019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新修订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要求，为切实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内容准确、详实，充分保障广大群众的知情权和参与权，我局强化工作部署，切实贯彻落实工作要求，形成 2019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。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（一）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1. 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主要类别情况：机构信息、政策文件、工作信息、民生事项、行政执法、财政信息、人事信息、中小学（幼儿园）招生工作、新教师招聘等信息。

2. 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数量：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1736 条，电子化全文公开率达 100%。通过政府网站、政务微博、政务微信等多种途径发布中小学、幼儿园招生工作相关政策信息及政策解读 23 条，发布教师招聘、教师资格认定等相关信息 17 条，发

布校外培训机构有关信息 16 条，及时公开人民群众关注关切的信息。

（二）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

今年来我局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2 件，已全部办结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

严格落实市委市政府有关文件要求，修订完善《教育体育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》，进一步明确信息公开审核办法、公开要求、信息保密审查机制以及信息回复情况记载要求。确保公开的范围、形式、时限、程序等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的相关要求。

（四）积极推进平台建设。

我局积极推进政府信息平台建设，认真落实市政府 2019 年政务公开要点，通过“诸暨市政府网站”、诸暨发布微信微博等平台，但是不断优化信息发布流程，完善信息公开手段，提升信息公开质量，力求通过形式多样的信息公开方式，便于社会各界及时有效了解到教育体育方面的政务动态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机制。

为切实做好政务公开工作，深化主动公开内容，我局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全局作风效能建设考核、依法行政考核和政风行风评议等考评工作，及时对信息更新不及时、处理申请不规范、群众反映不满意的现象进行整改，强化监督检查，对信息公开不正确、不及时等违反公开条例的行为追究相关负责人的责任，并

自觉接受社会评议和察访核验，进一步保障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落到实处。一年来，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实现零问责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1	1	1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2	增 2	42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	0	0
行政强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	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	
政府集中采购	1	1703.27 万元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2	0	0	0	0	0	2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主要是信息公开的载体和形式还需要进一步丰富。在以后工作中，我局将继续认真落实国家和省、绍兴和诸暨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求，进一步健全信息公开机制，拓宽信息公开途径，深化主动公开内容，优化信息公开服务，强化信息公开指导，不断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切实提升政府信息公开的效果和水平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。

诸暨市教育体育局

2020年1月20日